



当前位置：新闻中心>>工作动态>>新闻正文

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关于发布《关于开发适宜药品包装规格的指导原则》的通告（2026年第37号）

发布日期：20260601

为进一步加强药品过度包装管理，药审中心组织制定了《关于开发适宜药品包装规格的指导原则》（见附件），以期在药品注册环节，鼓励册申请人开发适宜包装规格的药品。根据《国家药监局综合司关于印发药品技术指导原则发布程序的通知》（药监综药管〔2020〕9号）要求，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查同意，现予发布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关于开发适宜药品包装规格的指导原则

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
2026年5月21日

相关附件

序号	附件名称
1	关于开发适宜药品包装规格的指导原则.pdf

Copyright ©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All Right Reserved.

备案序号：京ICP备09013725号 京公网安备11011502037534号

地址：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德大街22号院 邮编：100163

总机：010-68585566 传真：010-68584181